

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

云政办函〔2015〕161号

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成立云南省 实施“中国制造2025”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

各州、市人民政府，滇中产业新区管委会，省直各委、办、厅、局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《国务院关于印发〈中国制造2025〉的通知》（国发〔2015〕28号）精神，加强对全省有关工作的统筹协调，积极推动有关工作落到实处，省人民政府决定成立云南省实施“中国制造2025”工作领导小组（以下简称领导小组）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工作职责

统筹协调我省贯彻落实“中国制造2025”各项工作，审议重大规划、重大政策、重大专项工程和重要工作安排，加强战略谋划，指导协调各州、市和省直各部门开展工作。适时召开会议协调解决重要问题，决定有关重大事项。

二、组成人员

组 长：刘慧晏 副省长

副组长：岳跃生 省工业和信息化委主任
罗昭斌 省政府副秘书长
王喜良 省发展改革委主任
龙 江 省科技厅厅长
陈建国 省财政厅厅长

成 员：海文达 省发展改革委副主任
许 云 省工业和信息化委副主任
何金平 省教育厅厅长
崔茂虎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厅长
黄文武 省国土资源厅厅长
姚国华 省环境保护厅厅长
刘一平 省交通运输厅厅长
和良辉 省商务厅厅长
郑 进 省卫生计生委副主任
董 华 省国资委主任
段雨澜 省地税局副局长
张荣明 省工商局局长
杨榆坚 省质监局局长
杨亚林 省安全监管局局长
马晓佳 省能源局局长
杨金莹 省国防科工局局长
方 涛 省知识产权局党组书记

张树学 省国税局局长
杨小平 人民银行昆明中心支行行长
程 铿 云南银监局局长
王广幼 云南证监局局长
华日新 云南保监局局长
林文勋 云南大学校长
张英杰 昆明理工大学校长

三、工作机构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省工业和信息化委，承担领导小组日常工作。办公室主任由许云兼任，办公室成员由领导小组成员单位有关处室负责同志担任。

领导小组成员工作如有变动，原则上由接任工作的同志接替，不再另行发文。

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

2015年9月7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

抄送：省委各部委，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，省政协办公厅，省法院，省检察院，云南省军区。

